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高环能”)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奥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奥能”)为补充流动资金, 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东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天津河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贸易融资业务, 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期限 1 年, 由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 年 4 月 28 日、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或收购的全资和控股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新发生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76,000 万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2024 年 5 月 22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在不改变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新发生额度不超过 176,000 万元基础上, 将下属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十方”)未使用部分担保额度 2,000 万元调剂给天津奥能使用。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及提供担保事项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 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调剂担保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调出方	可用地 预计担 保额度	调出额度	调剂后尚 可使用的 担保额度	调入方	可用地 预计担 保额度	调入额度	调剂后尚 可使用的 担保额度
济南十方	5,500	2,000	3,500	天津奥能	2,000	2,000	4,000

本次被调整对象均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奥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BT7TT48P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江居国

营业期限：2022年7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呼伦贝尔路416号铭海中心1号楼-2、7-707-1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进出口代理；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代理；贸易经纪；寄卖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152.42	24,107.10
负债总额	36,744.01	15,251.01
净资产	7,408.41	8,856.09
项 目	2024年1月-10月（未经审计）	2023年1月-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110.17	112,345.86
营业利润	-845.85	1,259.73
净利润	-747.54	957.23

经查询，天津奥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拟签署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授信额度协议》

甲方：天津奥能

乙方：中国银行天津河东支行

授信额度的种类及金额：贸易融资额度4,000万元

授信额度的使用：在本协议约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内，甲方可以在不超过本协议约定的各单项授信业务的额度范围内按照循环使用方式使用贸易融资额度。

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3月27日止

担保：山高环能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山高环能

债权人：中国银行天津河东支行

被担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4,000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上述协议尚未正式签署，主要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77,987.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96.35%；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5,7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5.27%；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9,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8.04%。上述担保余额合计353,467.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49.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形。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